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吉艾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4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怀雪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投票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9 日